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3-027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

(二)本次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2023年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4,637.17万元,转回减值准备2,104.96万元,核销/转销减值准备1,671.43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转销	其他	期末数
应收票据(商票)坏账准备	71.23	372.28		–	–	443.5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99.77	1,801.29	967.48	200.86	0.29	2,933.0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53.77	772.06	1,137.48	0.00	–	888.35
存货跌价准备	1,470.57	1,037.68		1,470.57	–	1,037.68
商誉减值准备	314.92	653.86				968.78
合计	5,410.26	4,637.17	2,104.96	1,671.43	0.29	6,271.34

(注:以上数据均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三)核销资产情况

本期核销减值准备金额合计1,671.43万元,其中:因款项无法收回,核销“应收账款”坏账200.86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0.001万元;因存货被领用、出售或报废,核销“存货”跌价准备1,671.43万元。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应收票据
账面余额(万元)	23,418.57
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万元)	22,975.05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做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损失准备率为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计提原因	公司预计该资产未来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余额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万元)	142,199.00
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万元)	139,265.98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计提原因	公司预计该资产未来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余额

(三)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资产名称	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万元)	9,287.26
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万元)	8,398.91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其他应收款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计提原因	公司预计该资产未来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余额

(四)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万元)	57,203.94
预计资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金额(万元)	56,166.26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可收回金额为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第十五条的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原因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五)商誉减值准备

资产名称	商誉
账面余额(万元)	968.78
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万元)	0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计提原因	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4,637.17万元,转回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2,104.96万元,减值准备事项计入公司2023年当期损益,核销资产合计人民币1,671.43万元,为前期已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资产。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规进行,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和核销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业绩,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加充分、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28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按照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57,372,955.12元为基数,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 5,737,295.51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787,591,101.05元,减去2023年内派发上年度现金股利0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止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39,226,760.66元。

考虑到公司2023年度经营实际、重大资金安排计划和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585,216,422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704,328.4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的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规定,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计划等对大额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并遵循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次利润分配以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在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对股东进行分配。本次利润分配,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100%。2023年度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

综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和监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 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结合了2023年度盈利情况和财务状况,并充分考虑了股东的合理回报,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29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和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子(孙)公司根据实际运营和资金需求,于2024年度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际信用证、押汇、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融资、项目贷款、银行保函、融资租赁等业务。根据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要求,以各公司合法拥有的资产作为上述综合授信的抵(质)押物。

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可以视盈利和偿债能力情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申请,具体授信业务种类、授信额度、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使用。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综合授信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30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2024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2024年4月25日,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对2024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2024年度,根据公司及子(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孙)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具体如下:

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85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5.35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13.5亿元;子(孙)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其他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05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70%的子(孙)公司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0.05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70%的子(孙)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人民币0亿元;子(孙)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1亿元。

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股权质押、资产抵押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

在2024年度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与相关银行合同约定为准,担保可分多次申请。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可在各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本次担保额度的预计情况及具体担保事项

(一)本次担保额度的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合并范围内主体的资金使用情况,预计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担保额度预计(万元)
子(孙)公司对母公司担保			
1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38.23%	161,000
子(孙)公司对母公司担保合计			161,000
母公司对子公司担保			
1	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0.49%	80,000
2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45.36%	38,000
3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81.12%	18,000
4	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85.23%	22,000
5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62.52%	15,000
6	广东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70.39%	15,000
7	广州西陇创新园管理有限公司	60.16%	500
母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188,500
子(孙)公司对子(孙)公司担保			
1	广州西陇创新园管理有限公司	60.16%	500
子(孙)公司对子(孙)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500
本次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总计			350,000

注:1、在额度范围内,担保对象包括但不限上表所列子公司,包含当年度新设、收购的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指被担保方截止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情况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1994年7月19日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潮汕路西陇中街1-3号	58521.642万元	黄少群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本公司	否
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9日	云南省昭通市水富市向家坝镇水富工业园区	10000万元	黄少群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100%持股	否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2日	佛山市三水区大塘工业园兴唐路29号	25000万元	牛佳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否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04年4月20日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299号456室	7000万元	刘志远	化工产品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否
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2007年8月15日	广州市萝岗区新瑞路6号	10200万元	黄伟鹏	化工产品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	否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004年9月16日	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温泉大道三段120号	5000万元	赵华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否
广东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8日	汕头市金平区潮汕路195号	25000万元	黄少群	化工产品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	否
广州西陇创新园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9日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瑞路6号第三层308室	1000万元	黄伟鹏	物业管理、咨询服务等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否

(二)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369,710.57	228,387.81	193,263.28	5,865.20	5,737.30
云南盈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6,821.87	9,134.25	792.77	–698.09	–698.09
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78,037.11	42,640.65	48,677.97	1,146.05	1,109.86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50,330.73	9,502.48	66,023.91	1,547.41	1,136.64
广州西陇精细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84,105.31	12,423.26	208,947.99	609.60	420.17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3,284.05	8,726.27	26,660.68	1,778.76	1,636.06
广东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62,965.69	18,643.23	289,637.55	–1,061.71	–868.11
广州西陇创新园管理有限公司	2,340.23	932.27	1,254.96	444.05	406.66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审议的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融资进度和后续融资计划制订的预案,实际担保金额仍需进一步协商后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将积极关注担保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业务授权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授信对应担保业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办理授信融资项下的担保手续,包括且不限于签署相关业务的具体合同、协议等相关事项。相关合同、协议仍必须按照公司内部流程经过法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审核,控制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其他公司担保余额为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60,781.65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0万元,子公司对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78,747.34万元,以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余额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59.42%。上述担保均为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审议通过的融资担保额度的事项是为了满足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带来的融资需求,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及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生产经营主体,其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偿债能力,且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之间融资担保额度系根据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实际情况发生的,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处于正常运营状态,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降低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融资成本,并进而促进其业务开展。本次担保额度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31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接受关联方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或“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如有)拟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提供不超过38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上述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且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上述担保不向公司及子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如有)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黄少群先生、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黄少群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7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73%。经查询,黄少群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黄伟波先生:现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49,934,65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53%。经查询,黄伟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黄伟鹏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股份股38,729,9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62%。经查询,黄伟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黄侦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裁,持有公司股份6,432,62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经查询,黄侦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黄侦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持有公司股份15,24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1%。经查询,黄侦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关联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一致行动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不收取担保费用,亦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担保事项以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未涉及其他相关安排。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借款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系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及相关交易要求而发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提供支持,提高公司融资效率。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申请金融机构授信融资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无偿担保8.5亿元。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无偿担保26.89亿元。

八、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

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前,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能有效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2024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回避表决。

九、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4年度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事项。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32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理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单日持有理财产品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单个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方式

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

(四)投资期限

本次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六)授权

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该事项,并就该事项实施情况及进展情况及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限一致。

(七)关联关系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理财产品受托方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本次审议通过的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额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所购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适时择优选择理财产品进行投资,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保证风险可控;

2. 财务相关部门将负责具体执行决策。财务相关部门将负责制定购买理财产品计划,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运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符合要求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适度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33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规避原材料价格和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交易品种仅限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原材料以及与贸易业务相关的外汇,其中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交易主要在国内期货交易所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主要通过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

2、任一时点商品期货及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商品期货及期权套期保值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万美元(含本数)或等值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在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上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

3、2024 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风险提示:套期保值交易可能存在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执行套保操作,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1、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目的在于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公司产品中包含了硝酸银、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且随着国内新能源产业的不断发展,专用化学品硝酸银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近年来,白银价格、碳酸锂价格波动较大,为避免因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业务包含部分化工原料贸易业务,且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为交易币种。近年以来,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外汇风险显著增加。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将与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通过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等业务,平抑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益。

(二)交易金额

1、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存货或订单的数量以及相关合同的执行情况为测算基准确定期货套期保值的数量规模,预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根据 2024年度经营计划,结合进出口规模及市场汇率情况审慎测算,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万美元(含本数)或等值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在授权期限内,上述商品期货、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交易方式

1、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仅限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白银、碳酸锂等原材料,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期权、远期等衍生品合约。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此次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主要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日元。

(四)交易期限

本次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五)资金来源

本次商品期货、期权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2024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商品期货及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规定,本次套期保值业务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1、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降低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相关经营风险,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交易风险:

1) 市场风险。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临近交割期时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趋于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会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2) 政策风险。套期保值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3) 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4) 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从而产生的风险。

5)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已制定了《商品期货及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在整个套期保值操作过程中所有业务都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执行。

2) 公司合理设置完善的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办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对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3)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原材料相关性高的商品期货品种,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合理调度资金;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

4) 公司内部审计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可能出现的操作风险。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1. 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规避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提高财务管理效率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经营风险。

(3) 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2. 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公司及子公司业务为基础、以规避风险为目的,尽可能选择结构简单的外汇远期锁汇产品。

(2) 公司《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对公司套期保值额度、套期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3) 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应根据真实贸易背景,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付款期和金额进行交易,确保交割期与业务周期保持一致。

(4) 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及子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的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5)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关于2024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相关的内控制度;

(四)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37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在互动易平台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在业绩说明会正式开始前五个交易日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以在会议召开前进入云访谈页面点击“提问预征集”通道参与。

参与方式一: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投资者请依据提示,授权登入,即可参与。

投资者也可于2024年5月7日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xlhg@xlhg.cn,本公司将在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届时说明会内容在会后将及时通过公开信息披露平台挂网。

拟出席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黄少群先生、独立董事刘晓暄先生、董事会秘书宗岩先生、财务总监张丽女士(具体以当日出席本次网上说明会的人员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23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牛佳先

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牛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牛佳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牛佳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牛佳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牛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补选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倞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简历

吴倞先生,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持有期货从业资格证书,自2022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贵金属事业部执行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吴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通过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栏检索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25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85,216,4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陇科学	股票代码	0025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西陇化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宗岩	莫娇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	
传真	020-83277188	020-83277188	
电话	020-32366920	020-32366920	
电子信箱	zongyan@xilongs.com	xlhg@xlh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化学试剂和原料的产业互联为主体,以半导体、新能源行业和生物医药行业的解决方案为两翼”发展战略,以市场需求作为发展导向,以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作为工作重点,把握市场机遇,调整产品结构,拓展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主业做细做专,新业务积极拓展

对于化学试剂公司而言,拥有越来越丰富的产品线是业务持续增长的动力之源。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产品新产品研发,陆续完成了乙丙橡胶催化剂三氯氧钒、医药中间体2-乙氧基苯甲酰氯,湿电子化学品去毛刺液等产品自主研发。同时,公司根据客户的特定标准完成了多种定制化学品及环保试剂的开发,积极参与能源企业CCUS【指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研发,探索完善碳捕集、碳封存的技术路径,应对双碳背景下新产品及新技术的挑战。

随着全球“双碳”进程的推进,2023年全球光伏市场继续保持强劲增长,国内光伏行业发展尤为突出,光伏产业各环节供需保持较高增长态势。受此影响公司应用于光伏行业的产品如硝酸银等产品收入取得了较大增长。同时公司以硝酸银为基础,向银粉、导电材料领域研究和探索,增强在光伏及新能源领域产品供应能力。

报告期,公司功能型湿电子化学品的量产转化顺利推进,去毛刺液、铝蚀刻液、铜蚀刻液均实现批量交付,产品类别不断扩展,提升公司湿电子化学品市场竞争力,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2)西陇智造

报告期内,生产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进一步深入,汕头、成都、佛山三大生产基地都积极推进生产自动化进程。汕头生产基地液体自动化包装线正式投入使用;四川生产基地半自动化产线上线,生产效率显著提升。佛山工厂加快实施生产现场数字化改造,持续推进生产运营“可视、可控、可管”,逐步实现生产作业全要素、全过程的实时感知、动态分析、监测预警、智能调控和自适应优化,数字化工厂顺利验收通过。

(3)技术引领

报告期内,公司被评为“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化学试剂)”,四川西陇获得四川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电子化学品高纯盐酸、环保级过硫酸钾通过“2023年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共申请专利13项,获得专利授权14项。公司参与起草了溴化钾、六水合硝酸锌、六水合氯化钴、硝酸铟四项化学试剂的国家标准以及正辛醇化学试剂等4项团体标准。

报告期内,根据《广东知名品牌评价通则》团体标准(T/GDBRAND 001-2021),经广东知名品牌评价专业委员会评价,评定“西陇科学”为“广东知名品牌”。依据广东省工信厅公布的《2022年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公示名单》,公司被评为“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化学试剂)”。

(4)供应链建设

试剂品种多达几十万种,下游客户需求分散,企业产品线广度成为重要壁垒之一。试剂公司也并不能覆盖百万个SKU的所有产品,为了尽可能实现渠道价值和满足客户需求的最大化,针对某些特殊品类采用供应链模式不可避免成为当前发展阶段的重要补充。“十四五”规划则提出要形成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更安全可靠的产业链供应链。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利用高效的供应链和物流体系,前瞻性、多路径布局新兴技术,报告期内开展了多种新能源相关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用更加丰富的产品矩阵、支撑业务持续增长。

(5)精益管理,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质量体系建设工作,汕头、佛山、四川三大生产基地QMS系统全面上线运行,生产、包装、检验记录真实可追溯,进一步加强生产环节的管控,保障产品质量。打造样板车间形式推进精益管理,细化人员操作,推进标准化执行。加强供应商管理,对采购业务进行动态管理,结合供应商评价结果,筛选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战略合作供应商,提供优质稳定的服务保障

公司持续推进流程变革和组织优化,激活组织和队伍的创新能力;持续完善合规体系建设,积极开展内控整改,有效管控风险;完善国内销售渠道体系的搭建,提升产品及服务的专业性、精准度和效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769,003,949.47	4,977,416,163.23	4,979,786,536.92	–4.23%	4,810,432,071.92	4,812,277,47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7,994,128.17	2,310,532,165.67	2,310,570,608.30	1.62%	2,225,565,524.72	2,224,587,582.88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693,246,557.87	6,183,208,812.19	6,183,208,812.19	24.42%	5,379,903,593.41	5,379,903,59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47,824.31	88,047,360.97	89,063,745.44	–62.56%	187,064,486.08	186,086,54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64,969.00	7,608,961.07	8,745,650.64	228.91%	44,758,547.06	43,780,60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14,593.53	–190,882,683.70	–190,882,683.70	–49.16%	372,993,949.67	372,993,94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0.15	–60.00%	0.32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0.15	–60.00%	0.32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0.04%	3.82%	–2.39%	8.84%	8.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37,787,670.11	1,732,302,148.60	2,121,098,037.56	1,902,058,70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2,938.44	2,519,579.06	16,943,734.89	3,851,57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17,277.43	53,218.19	16,503,987.24	5,990,48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9,371.14	–283,673,846.37	46,035,051.61	–33,306,427.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4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少群	境内自然人	12.73%	74,500,000.00	55,875,000.00	质押	20,500,000
					冻结	7,760,000
黄伟鹏	境内自然人	8.82%	51,639,916.00	38,729,937.00	质押	31,323,000
黄伟波	境内自然人	8.53%	49,934,656.00	37,450,992.00	不适用	0
黄侦杰	境内自然人	2.61%	15,247,500.00	11,435,625.00	不适用	0
徐进	境内自然人	1.43%	8,343,250.00	0.00	不适用	0
黄侦凯	境内自然人	1.10%	6,432,625.00	4,824,469.00	不适用	0
新疆名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4,406,353.00	4,406,353.00	不适用	0
童美芳	境内自然人	0.39%	2,260,000.00	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7%	2,185,517.00	0.0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5%	1,480,398.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黄少群、黄伟鹏、黄伟波、黄侦杰、黄侦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少群、黄伟鹏、黄伟波系兄弟关系,黄侦杰、黄侦凯系黄伟波之子。(2)除“(1)”已列明的关系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张鹤	退出	0	0.00%	0	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退出	0	0.00%	0	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0	0.00%	2,185,517	0.3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480,398	0.25%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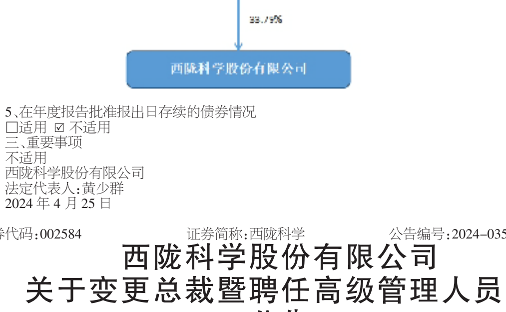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少群

2024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4-035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总裁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总裁变更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公司”)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黄少群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兼任公司总裁职务,黄少群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少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73%,将继续遵守法律法规有关其所持公司股份及变动的规定。

经公司董事长黄少群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晔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连聘可以连任。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黄少群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祁红波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连聘可以连任。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简历

1、赵晔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上海市普陀区十七届人大代表,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试剂事业部总经理。历任福君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和汇运动防护产业集团总裁、H&H SportsProtection意大利公司和美国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赵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通过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栏检索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

2、祁红波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2020年4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祁红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通过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栏检索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管的情形。